**第九章 彼果智**

**第二節、十門分別**

（pp.533-552）

指導老師：上宗下證法師

學生：釋空珞 敬編　釋顯禪 修訂

2018/4/30

### **壹、第一項、頌標**

### **貳、第二項、廣釋**

#### **（玖）念**〔以上詳見《攝大乘論講記》pp.479-532及講義〕

#### **（拾）業**

###### **一、明能作五業**[[1]](#footnote-1)

**（一）引論文**

復次，應知如諸佛法界，於一切時能作五業：

一者、救濟一切有情災橫為業，於暫見時，便能救濟盲、聾、狂等諸災橫故。

二者、救濟惡趣為業，拔諸有情出不善處置善處故。

三者、救濟非方便為業，令諸外道捨非方便求解脫行，置於如來聖教中故。

四者、救濟薩迦耶見為業，授與能超三界道故。

五者、救濟乘為業，拯拔欲趣餘乘菩薩及不定種姓諸聲聞等，安處令修大乘行故。[[2]](#footnote-2)

###### **（二）釋論義**

**1、總明要義**

◎離染所顯的「諸佛」最清淨「法界」，就是諸佛的法身。這法界身，「於一切時能作五業」。

※這五業，都不出受用、變化二身的業用，但攝末歸本，從佛的本位上說，這一切都是法身的大用。

**2、別釋五業**

一、「救濟一切有情災橫為業」：

有情做種種不善業，感生盲聾瘋狂等災橫，他們若「暫見」佛「時」，「便能救濟」他們，「盲」者得視，「聾」者得聞，「狂」者心正。這盲「等諸災橫」，都因見佛而獲得救濟。狂者得正等事例，經上說得很多。[[3]](#footnote-3)

二、「救濟惡趣為業」：

眾生因造惡業，墮落惡趣，佛陀大慈大悲，救「拔」這些「有情出」離（p.534）「不善」三惡趣「處」，安「置」人天的「善處」。

三、「救濟非方便為業」：

方便就是解脫的方法；

外道所行的苦行，如持牛戒、狗戒等，是非方便，他們所修的道，不能出離三界。佛陀「令」這些「外道捨非方便求解脫行」，安「置」在「如來」的「聖教中」。

四、「救濟薩迦耶見為業」：

薩迦耶見即身見，就是於三界中流轉的眾生認五蘊和合的生命現象為恆存的自我——我見。救濟我執的有情，「授與能超三界」的無我正「道」，使他們破除虛偽不實的身見，超出三界。

五、「救濟乘為業」：

有兩種佛教內人，需要「拯拔」：

（一）、見眾生難度、菩薩道難行，所以「欲」從菩薩道退、「趣」入其「餘」小「乘」的「菩薩」。

（二）、那徘徊於大小歧路上的「不定種姓諸聲聞」，雖有大乘種姓，卻在發小心。

佛陀憐愍他們，所以說一乘法，「令」退心的菩薩不退、不定的聲聞迴心向大，「修」行「大乘」成佛法門。

※聲聞有兩種：

（1）、但熏成聲聞種姓的，叫**定姓聲聞**。[[4]](#footnote-4)

（2）、另一種熏有大小二乘的種姓，但現在正學小乘，叫**不定姓聲聞**。[[5]](#footnote-5)

佛陀教不定姓聲聞放下小乘，告訴他熏有大乘種姓（如《法華經（p.535）》的繫珠喻[[6]](#footnote-6)），應當發菩提心、行大乘行。[[7]](#footnote-7)

###### **二、顯佛平等業**

**（一）引論文**

於此五業，應知諸佛業用平等。

此中有頌：因、依、事、性、行，別故許業異；世間此力別，無故非導師。[[8]](#footnote-8)

**（二）釋論義**

**1、反述不平等之由**

要明白諸「佛業用平等」，先得說明不平等的所以：

一、「因」別，眾生的因力有別，人有人因，天有天因，地獄、餓鬼、畜生都各有不同的業因，所以作的事業也有差異。

二、「依」別，依就是所依自體，每個有情都有他的身體，各各不同，所以事業也有別異。

三、「事」別，事即事業，人世間的農工商學，有種種不同的職業，所以事業有不同。

四、「性」別，性謂好樂興趣，眾生各各根性不同，興趣差別，所以事業有異。

五、「行」「別」，行是加行，加行有大小、久暫不同，因此事「業」也就有「異」。

「世間」的眾生，因「此」因等「力別」，所以有異。

**2、正明佛業平等**

在佛果位，佛佛以六度為所修因，以法界為所依體，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，利益眾生的意樂事業，彼此都沒有差別，同行無功用行。佛陀「無」這種種差別，所以事業的差別，「非導師」——佛所有。[[9]](#footnote-9)

**第三節　釋妨難**

**壹、第一項 釋說一乘**

**（壹）正明**

**一、引論文**

若此功德圓滿相應諸佛法身，不與聲聞獨覺乘共，以何意趣佛說一乘？

此中有二頌：為引攝一類，及任持所餘，由不定種姓，諸佛說一乘。

法、無我、解脫等故，姓不同、得二意樂、化、究竟，說一乘。[[10]](#footnote-10)

**二、釋論義**

**（一）示出處**

此二頌，也是出於《大乘莊嚴經論》的。[[11]](#footnote-11)

**（二）辨義理**

**1、問**

種種「功德圓滿相應」的「諸佛法身，不與聲聞獨覺」二「乘」人「共」，佛又「以何意趣」「說一乘」呢？

**2、答**

**（1）明所由**

這從上『救濟乘為業』引起的問題。

**（2）釋答意**

**A、開示一乘的目的**

◎「為引攝一類」不定姓的二乘迴小向大，「及任持[[12]](#footnote-12)所餘」一般欲退小乘的菩薩，使他保持原來菩薩的地位不失。「由」這兩種「不定種姓」，所以「諸佛說一乘」。

※引攝回小向大的聲聞、任持所餘的退小菩薩，皆屬不定種姓所攝。因菩薩曾受過聲聞熏習，所以可能的退回小乘；聲聞也曾受過菩薩熏習，所以可能的轉向大乘。**前者是已發心了的菩薩**，（p.537）**後者正在發聲聞心**。

**B、此八義說明一乘的意趣**

**（A）概述**

◎前一頌說明一乘的目的，次一頌以八義說明一乘的意趣。

◎經中說一乘的地方很多，所取的意義也不一，本論的八意，可說賅括[[13]](#footnote-13)無遺[[14]](#footnote-14)了。

**（B）評論**

一、「法」平等：

**證悟的法性真如，三乘聖者雖不無淺深偏圓，但是共同趣向的**；真如是我法二空所顯的圓成實，菩薩以此出離，聲聞、緣覺也由此解脫。《解深密經》的『皆共此一妙清淨道』，[[15]](#footnote-15)《法華經》的『三乘同入一法性』[[16]](#footnote-16)，都是約這法平等說一乘。

二、「無我」平等：

像《般若經》上說三乘補特伽羅同不可得，在無我中平等平等。無我既平等，所以不能說這是二乘，那是大乘。[[17]](#footnote-17)凡是說三乘有情差別不可建立，所以無大小等，都是依無大無小的無我平等說一乘。

三、「解脫」平等，

佛與羅漢，同樣斷煩惱障，同樣得到解脫，經上說『三乘同坐解脫床』，同入涅槃。[[18]](#footnote-18)約這樣的意趣，也有說為一乘的。

四、「姓不同」：

眾生的根性不同，而不定種姓，大乘、小乘皆有一分，如果迴小向大就可成佛。約這不定姓人說一乘。

五、六、「得二意樂」：

（一）、就人說，攝他為自，自他平（p.538）等。

（二）、就法說，諸法無差別，法法平等。

約這有情及法的平等講，所以聲聞就是佛。[[19]](#footnote-19)

七、「化」：

佛說我過去生中曾做過聲聞、現緣覺身、入般涅槃，現在仍然可以成佛，這是約佛的變化身說。法華會上舍利弗等蒙佛授記，有說也是佛所變化的。[[20]](#footnote-20)

八、「究竟」：

佛乘最為究竟，此一乘以上，再沒有餘乘，此是唯一的究竟乘，由上種種的意趣，所以佛「說一乘」。[[21]](#footnote-21)

**（貳）兼辨餘義**

【附論】

**一、總述異見**

◎大乘經中講一乘的很多，說一乘是究竟，人人可以成佛。

但依本論的意見看，小乘不得離障所顯的最清淨法界，怎麼可說人人成佛？

一乘究竟、三乘方便，與三乘究竟、一乘方便，在佛學界中展開了熱烈的諍辯。

◎真諦和菩提流支是主張一乘究竟的，玄奘門下是主張三乘究竟的。

◎本論前說『救濟乘為業』，不是說小乘決定要成佛，只是依不定種姓說。

**二、別論眾說**

**（一）本論觀點：三乘是究竟**

唯識家說聲聞有二：

一、定性的，這又有二類：

（一）、畢竟的，這一類的聲聞必入小乘的無餘涅槃，無論如何不再受化成佛。

（二）、不畢竟的。

二、不定性的。[[22]](#footnote-22)

這二類聲聞是可以引導成佛的，因他過去曾受過大乘的熏習，種過大（p.539）乘的善根。《法華經》上說舍利弗等對法華等都曾聽過的，不過忘失而已。[[23]](#footnote-23)所以依本論說，應該說三乘是究竟。

**（二）真諦觀點：一乘是究竟**

真諦釋論，說前頌是顯義說一乘，後頌是密義說一乘。[[24]](#footnote-24)因此，他的解說不定種姓，以為凡是聲聞皆不定性，皆可作大乘菩薩。到了菩薩的地位，大乘已成，這才叫定，所以他有練小乘根性成大乘的理論。[[25]](#footnote-25)

**（三）導師觀點**

**1、定宗要**

我覺得

雖然《究竟一乘寶性論》、《佛性論》[[26]](#footnote-26)等在說一乘，

但《瑜伽師地論》及《攝大乘論》等，到底是說三乘究竟的。

概略的說，無著系的論典，思想淵源說一切有系，確是說三乘究竟。

但很多大乘經，與大眾分別說系接近的，卻顯然是說一乘究竟。

**2、判謬見**

依大乘經典來解說《瑜伽師地論》、《攝大乘論》，說它主張一乘，固然是牽強附會；但偏據《瑜伽師地論》、《大乘莊嚴經論》與本論等，想解說一切大乘經，成立三乘究竟是大乘經的本意，結果也是徒然。

**貳、第二項 釋同時有多佛**

**（壹）引論文**

（p.540）如是諸佛同一法身，而佛有多，何緣可見？

此中有頌：一界中無二，同時無量圓，次第轉非理，故成有多佛。[[27]](#footnote-27)

**（貳）釋論義**

**一、問**

一切「諸佛」既「同一法身」，為什麼「佛」又「有」許「多」呢？

**二、答**

這裡說有多佛，不同上說有無量有情現等正覺而名多，是說同一時中有多佛存在。

一分小乘說：「一」世「界中」「無」有「二」佛，現在否認它的見解，說「同時」有「無量」眾生「圓」滿成佛。

無量有情可以同時發菩提心、同時修菩薩行，功行圓滿，當然同時成佛，不能說誰先誰後，你候我、我候你。若說一時只有一佛，「次第」展「轉」相續成佛，是「非理」的，你有什麼原因限制他，使他們不能同時成佛呢？所以同時「成有多佛」。[[28]](#footnote-28)

**叁、第三項 釋法身涅槃不涅槃**

**（壹）引論文**

云何應知於法身中佛非畢竟入於涅槃，亦非畢竟不入涅槃？

此中有頌：一切障脫故，所作無竟故，佛畢竟涅槃，畢竟不涅槃。[[29]](#footnote-29)

**（貳）釋論義**

（p.541）有的小乘說佛畢竟入涅槃，[[30]](#footnote-30)有的大乘說佛畢竟不入涅槃；[[31]](#footnote-31)本論以**雙非的見解**說佛非畢竟入於涅槃，也非畢竟不入涅槃。

理由是：「一切障脫」而得轉依，約這障脫寂滅邊說，「佛畢竟」入「涅槃」。但是佛陀「所作」利益眾生的事業，盡未來際，「無」有「竟」期，所以佛又「畢竟不涅槃」。[[32]](#footnote-32)

**肆、第四項 釋受用身非自性身**

**（壹）引論文**

何故受用身非即自性身？

由六因故：

一、色身可見故，

二、無量佛眾會差別可見故，

三、隨勝解見自性不定可見故，

四、別別而見自性變動可見故，

五、菩薩、聲聞及諸天等種種眾會間雜可見故，

六、阿賴耶識與諸轉識轉依非理可見故。

佛受用身即自性身，不應道理。[[33]](#footnote-33)

**（貳）釋論義**

**一、提要**

上文說『自性身者，謂諸如來法身』；[[34]](#footnote-34)以後，都談法身；談法身時，開顯了佛陀的全體大用。這裡不再說法身，卻把自性身與受用身對談。這自性身，是專就自證邊說。[[35]](#footnote-35)

**二、詳明六因**

「受用身」所以不是「自性身」，「由六」種「因」：

一、（p.542）受用身有「色身可見」；見，不單是眼見，是說可以了知的。佛的最清淨法身，功德相應，大慈悲所成。地上菩薩所見的，雖似乎即佛與淨土的色相，其實諸佛自覺即智即理，融然[[36]](#footnote-36)一如[[37]](#footnote-37)，所見的色身，只是諸佛應機，眾生隨自所能見的見到怎樣的色相而已。法身為一切法依，一切法不離於法身，體用無礙，故可說有色身；若偏取自證的自性身以對化他應現的二身說，就不能說有色相。

二、受用身有「無量」彼此「眾會差別可見」，自性身沒有這差別相可見，所以受用身不就是自性身。

三、諸大菩薩在一會中，他們所見的受用身，「隨」各人「勝解」所「見」不同。如《密跡金剛力士經》說：有見佛高如須彌山王，有見佛長千里、百里等，[[38]](#footnote-38)受用身的「自性不定」，不能說佛自證圓滿的自性身有這種現象。

四、一一眾生「別別而見自性變動」，[[39]](#footnote-39)先見是這樣，後見又是那樣；見解進一層，所見又不同。自性身是湛然[[40]](#footnote-40)常住，不能有此演變。

五、受用身所住的淨土，「菩薩、聲聞」獨覺等的三乘，諸「天」、人「等」的「種種」有情，「眾會間雜可見」。這唯有化他示現才有，自性身自然沒有這種（p.543）間雜。這樣，前說的法身淨土，如從自證化他差別的見地，那只是受用身土。但前依體用無礙、即本起末的法身說，與此不同；**若把法身與自性身看成同一的意義**，那前後就矛盾不能通釋了。

六、**賴耶轉依得自性身，諸識轉依得受用身**，若說受用身即自性身，「阿賴耶識與諸轉識」的「轉依」「非」一的道「理」，就無從分別了。

**三、結義**

由此種種道理，所以「佛」的自性身不是受用身；若說佛的「受用身即自性身，不應道理」！[[41]](#footnote-41)

**伍、第五項 釋變化身非自性身**

**（壹）引論文**

何因變化身非即自性身？

由八因故，謂

[1-2]諸菩薩從久遠來，得不退定，於覩史多及人中生，不應道理。

[3]又諸菩薩從久遠來，常憶宿住，書算、數、印──工巧論中及於受用欲塵行中不能正知，不應道理。

[4]又諸菩薩從久遠來，已知惡說、善說法教，往外道所，不應道理。

[5]又諸菩薩從久遠來，已能善知三乘正道，修邪苦行，不應道理。

[6-7]又諸菩薩捨百拘胝諸贍部洲，但於一處成等正覺、轉正法輪，不應道理（p.544）。若離示現成等正覺，唯以化身於所餘處施作佛事，即應但於覩史多天成等正覺，何不施設遍於一切贍部洲中同時佛出？既不施設，無教、無理。雖有多化，而不違彼無二如來出現世言；由一四洲攝世界故，如二輪王不同出世。此中有頌：佛微細化身，多處胎平等，為顯一切種，成等覺而轉。

[8]為欲利樂一切有情，發願修行證大菩提，畢竟涅槃不應道理，願行無果成過失故。[[42]](#footnote-42)

**（貳）釋論義**

**一、略明**

小乘學者多以「變化身」為佛的真身——「自性身」，這裡依「八」相成道的化身，舉「八」種理由，說明它的不同。

**二、詳辨**

**（一～二）初二因：約從天退沒和入胎受生相**

初二因就是在從天退沒和入胎受生相上說：

約化佛的一期應化說，平常都是從菩薩說起，菩薩本在覩史多天，後來時機成熟，從天退沒，乘白象降生人間入胎。但小乘學者也許可（這下面的理由，都是小乘共許的《本生談》中的事實，所以在大乘上看，小乘的權說是無可否認的），「菩薩從久遠來，得不退定」，現在又說佛「於覩史多」天退沒，「及人中」受異熟「生」，豈不自相矛盾嗎？這當然是「不應道理」的。

**（三）第三因：約受學受欲相**

第三因，就是在受學受欲相上說：

「菩薩」過去生中，於燃燈佛前上升虛（p.545）空的時候，得無生忍，就知道宿命，「從久遠來，常」能「憶宿住」。過去所學的無量技能既常憶不忘，如方「書」，「算」「數」，「印」刻——「工巧論」等一切技能，「及於受用欲塵行中」，也常知它的過失。現在又說菩薩「不能正知」，要重行學習，再受五欲，這是「不應道理」的。今示現不知，仍須修學，與常人一樣的受用五欲，可知這是變化身，而不是佛的真身。

**（四）第四因：約出家相**

第四因，約出家相說：

「菩薩從久遠來」，對於什麼是「惡說」法教，什麼是「善說法教」，是早已知道的，而現在又要「往外道所」出家，修學邪說，這是「不應道理」的。佛的往外道所出家，明知是變化身，非自性身。

**（五）第五因：約修苦行**

第五因，約修行苦行說：

「菩薩從久遠來，已能善知三乘正道」，當然不會再去修學邪道的苦行，今既「修」六年的「邪苦行」，可知是變化身；若說即是自性身，是「不應道理」的。

**（六～七）第六、七因：約證菩提、轉法輪**

第六、七因，約證菩提、轉正法輪說：

◎「菩薩」於因中時，遍於百拘胝（萬億）贍部洲，布施持戒行道，教化眾生。成佛時，也應該遍滿百俱胝贍部洲（p.546）受生成佛說法。若說「捨百俱胝諸贍部洲」而「但於一」贍部洲「處成等正覺、轉正法輪」，這是「不應道理」的。自性身唯一，如專在這裡，就不能在他洲；在此洲，同時須在他洲成佛說法，可知這是變化身。

◎若有人說：在我們贍部洲成佛的佛不是變化身，是自性身，其他地方不是「示現成等正覺」的真佛，不過是此土的真佛「以化身於所餘處施作佛事」罷了。

若這樣說，那麼，「即應但於覩史多天成等正覺」，而以化身「施設遍於一切贍部洲中同時佛出」，這也可以。或者另一地方成佛是真的，本土成佛是變化的，這也可以。為什麼定說此處是真正等覺，而以變化身遍在餘處施作佛事呢？你「既不」這樣「施設」，「無教」可以證明唯此土八相成道的佛是真，也「無理」由可以證成，可見非理！

◎《多界經》說無二輪王、無二佛陀同時出世，[[43]](#footnote-43)今說一切贍部洲中多佛同時出現，豈不違經所說嗎？

「雖」一佛土中「有多化」佛，「而不違彼」經說「無二如來出現世」間的「言」教，為什麼呢？因為經說「一四洲」名一「世界」，這一四洲中不能有二佛出世，不是說其他的四洲沒有佛出世。這（p.547）「如」多四洲，有多輪王，但與經說「二輪王不同」時「出世」，並不相違。

◎這又說一「頌」：「佛」的「微細化身」示入母胎，當那時候，不唯佛的化身入胎，同時佛還變舍利弗等許多化身於同一時間「多處」入「胎」，「平等」平等；為什麼要這樣呢？「為」欲「顯」示「一切種」覺最尊最勝，所以現聲聞而光顯如來「成等覺而轉」。

**（八）第八因：入涅槃相**

第八因，約入涅槃相說：

菩薩求無上覺，是「為欲利樂一切有情」的，所以「發願修行證大菩提」，無不是為此一大事因緣。現在度生事業尚未完畢，即依「畢竟涅槃」而入涅槃，這是「不應道理」的。為什麼呢？若果畢竟涅槃，那所修的「願行」就空「無」有「果」，「成」大「過失」了。由是知道現涅槃的是變化身，非自性身。[[44]](#footnote-44)

**陸、第六項 解二身常**

**（壹）引論文**

佛受用身及變化身，既是無常，云何經說如來身常？

此二所依法身常故。

又等流（p.548）身及變化身，以恆受用無休廢故，數數現化不永絕故；如常受樂，如常施食，如來身常應知亦爾。[[45]](#footnote-45)

**（貳）釋論義**

**一、問**

「受用」、「變化」二「身」，不是佛的真身，在他現起的方面，確「是無常」的。那為什麼「經說如來身常」[[46]](#footnote-46)？

**二、答**

**（一）約二身之所依說**

**1、明義**

這是就他的所依說的，「此」受用、變化「二」身「所依」的「法身」是「常」住的，約所依說，說能依的受用、變化二身也是常住的了。

實際上，菩薩眾會人天等見到的或現生或入滅的佛，只是餘二身，如來的自證法身是常住的，我們是見不到的。

**2、喻示**

這可以拿水與波作比喻：水性的湛然不動，是法身；因眾生機感風波的鼓盪，水中現起波浪，小風小浪，大風大浪，這如受用、變化二身。波浪的體就是水，這是水的一種姿態；水性既常住，波浪也不妨說常，所以法身也體用無礙。但大海的波浪，究竟因風而起，說波浪不是水的真相，受用、變化身也不是法身。

**（二）依二身之自體說**

再依二身自體說：[[47]](#footnote-47)

◎「等流身」就是受用身，因為受用身是從自性身流出，所以又名等流身。這等流身，他「恆受用」法樂「無休廢」，如世人說，這人「常」常享「受」快「（p.549）樂」，雖然他所受的樂並不是常住無間，但可以說他常常受樂。受用身也是這樣，他雖不是常住的，但可以說他是常。因為他在菩薩眾中，常受大法樂。

◎「變化身」也可說他是常，以「數數現」起「化」諸有情的事業，相續而「不永絕」。這如世人說某人「常施食」，雖施食不是常無間斷，但屢屢施食，也可說他常施食。這樣，變化身雖不常在世間，但隨所化的有情數數示現無盡，也說他是常。[[48]](#footnote-48)

**柒、第七項 釋化身非畢竟住**

**（壹）長行**

**一、引論文**

由六因故，諸佛世尊所現化身非畢竟住：

一、所作究竟，成熟有情已解脫故；

二、為令捨離不樂涅槃，為求如來常住身故；

三、為令捨離輕毀諸佛，令悟甚深正法教故；

四、為令於佛深生渴仰，恐數見者生厭怠故；

五、令於自身發勤精進，知正說者難可得故；

六、為諸有情極速成熟，令自精進不捨軛故。[[49]](#footnote-49)

**二、釋論義**

**（一）總述**

◎魏譯沒有這一段。

◎（p.550）受用身雖不是畢竟常住，但常時如此。「諸佛世尊所現」的變「化身」，數起數滅，不能「畢竟」常「住」。

**（二）詳述六因**

**1、標**

這有「六」種原「因」：

**2、釋**

**（1）所作熟生事究竟**

一、化身出世的目的，在度脫將成熟的眾生，在他示化的一期生中，把能「成熟」的「有情」，「已」令得「解脫」，未成熟的有情，亦使他種成熟的因，「所作」已經「究竟」，沒有再住在這世間的必要，所以示現入滅，不畢竟常住。[[50]](#footnote-50)

**（2）令知無常心捨離**

二、化身所以不畢竟住，是「為令」有情知身命是無常的，發心「捨離」「不樂涅槃」的世間心，「求如來」的「常住」法「身」；所以示現入滅，令起生死無常的感觸。

**（3）令不輕毀重法故**

三、如來久住世間，眾生就不生恭敬尊重心，甚深正法教的悟解也不勤求了。佛「為令」有情「捨離輕毀諸佛」，勤求「悟」解「甚深」的「正法教」，所以示現涅槃。

**（4）令生渴仰不厭怠**

四、佛陀久住世間，眾生就不生戀慕，起懈怠心。「為令」有情「於佛深生渴仰」，「恐」他們常時「見」到「生厭怠」心，所以到了相當時候，就般涅槃。《法華經》中舉譬喻說：有長者子，父在世時，身嬰重病，不肯服藥，忽然聽見父親死了，哀號痛哭，服藥病癒。[[51]](#footnote-51)眾生亦如此，佛住世（p.551）時，身心有病，不肯求對治，生懈怠心；若見佛入涅槃，就於佛生渴仰心，精進修行。

**（5）令知難見勤正修**

五、佛若常住世間，懈怠的眾生常會抱這種觀念：現在我還沒有工夫修學，慢慢過幾年再說，好在佛陀是常住世間的。佛為要使這類有情「於自身」心「發勤精進」，「知」道「正說者」的佛陀如優曇鉢羅花，「難可得見」，[[52]](#footnote-52)就能急急的修學佛法，所以示入涅槃。

**（6）令自勤策速成熟**

六、「諸有情」雖還沒有得解脫，但已能「極速成熟」善根，他已能自己警策自己，「令自精進不捨」法「軛」[[53]](#footnote-53)；這像病人快要痊癒，醫生的在旁久守簡直毫無意義，所以化身佛就入涅槃。

**3、結**

這樣看來，化身佛的入涅槃，實是教化眾生的方便。[[54]](#footnote-54)

**（貳）重頌**

**一、引文**

此中有二頌：

由所作究竟，捨不樂涅槃，離輕毀諸佛，深生於渴仰，

內自發正勤，為極速成熟；故許佛化身，而非畢竟住。[[55]](#footnote-55)

**二、釋義**

重頌前六因，其義可知。

**捌、第八項 釋成佛要作功用**

**（壹）引論文**

（p.552）諸佛法身，無始時來無別無量，不應為得更作功用？

此中有頌：佛得無別無量因，有情若捨勤功用，證得恆時不成因，斷如是因不應理。[[56]](#footnote-56)

**（貳）釋論義**

**一、質難**

「諸佛法身」既「無始時來」本來具有，「無」有差「別」，「無」有數「量」，那麼，佛就是眾生，眾生就是佛，眾生「不應為」了證「得」佛果「更作功用」？

或說：諸佛法身，無始時來無差別、無數量，那麼，一佛成佛，就應當成辦一切有情的諸利樂事，所以眾生求佛法身，不應更作功用！

**二、顯正**

不應當這樣說。

諸「佛」證「得」無始時來「無別無量」的法身，要以這所證得的法身，作為有情勤求佛果的精進「因」，所以一方面雖然本具，一方面還須功用。本具而不能顯發，如貧家的寶藏並不能使他免離饑寒。

因此，若「有情」「捨勤功用」加行因，那麼「證得」的雖本來無別，但「恆時不成」眾生成佛的「因」，因為不是證得因的緣故。所以「斷如是」的證得加行之「因」，「不應」正「理」！如果要成佛，非勤修加行不可！[[57]](#footnote-57)

【附錄一】（註腳 7）

（1）世親釋，〔陳〕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釋智差別勝相品 10〉（大正31，264b7-265a19）：

論曰：復次，諸佛法界，恒時應見有五業。

釋曰：此中應明法身業，而言「諸佛法界」者，欲顯法身含法界五義故，轉名法界。五義者：

一、性義，以無二我為性，一切眾生不過此性故。

二、因義，一切聖人四念處等法，緣此生長故。

三、藏義，一切虛妄法所隱覆，非凡夫二乘所能緣故。

四、真實義，過世間法，世間法或自然壞或由對治壞，離此二壞故。

五、甚深義，若與此相應，自性成淨善故；若外不相應，自性成㲉故。

由法身含法界五義，諸菩薩應見法身恒與五業相應，無時暫離。

論曰：一、救濟災橫為業，由唯現盲聾狂等疾惱災橫能滅除故。

釋曰：此明大悲力。若定業報眾生，如來於中則無自在，此如前釋；若不定業報，或現在過失，或有對治業，如此眾生若至佛所，如來作意及不作意，皆能令離此等災橫。

論曰：二、救濟惡道為業，從惡處引拔，安立於善處故。

釋曰：此明正行力。如來作意及不作意，一切眾生若至佛所，無不息惡行善。

論曰：三、救濟行非方便為業，諸外道等加行非方便，降伏安立於佛正教故。

釋曰：此明威德力。諸外道多行非方便——若常見外道，多行苦行，以計有未來生故；斷見外道，多行樂行，以計無未來生故。或思惟自在天為道、或思惟我為道、或思惟自性為道、或思惟我自性中間為道——如此等悉是非方便行。如來以通慧導，降伏其高慢，以記心導降伏其不信，以正教導降伏其邪見；既降伏已，隨其根性，安立於三乘正教中。

論曰：四、救濟行身見為業，為過度三界，能顯導聖道方便故。

釋曰：此明方便力。一切三界眾生無離身見。「身見」者，若為多物所成，體是無常，故名「身」；為五陰等和合所成，故名多物。未有有，已有滅，故名無常。外道於多計一，於無常執常，謂是一是常為我。為破此見亦非一非常，故名身見。若離身見，則得過三界集、度三界苦。說正教名「顯」；生彼三慧為「導」；苦法忍已去乃至阿羅漢果名「聖道」；從出家受戒乃至世第一法為「聖道方便」——顯道令修方便得聖道。

又如來令眾生離身見出三界，此未是真實聖道，但是聖道方便；先顯導令修此方便聖道，為得真實聖道緣由。

論曰：五、救濟乘為業，諸菩薩欲偏行別乘，及未定根性聲聞，能安立彼為修行大乘故。

釋曰：此明真實教力。乘有人、法；人有大乘人、有小乘人；法有方便乘法、有正乘法。轉方便乘修治正乘故名「救濟乘」。

《摩訶般若經》說：乘有三義：一、性義，二、行義，三、果義。二空所顯三無性真如名「性」。由此性修十度、十地名「行」。由修此行，究竟證得常樂我淨四德名「果」。又《中邊論》說：乘有五義：一、出離為體謂真如；二、福慧為因能引出故；三、眾生為攝，如根性攝令至果故；四、無上菩提為果，行究竟至此果故；五、三惑為障，除此三惑，前四義成故。諸菩薩在十信位中，修大行未堅固，多厭怖生死，慈悲眾生心猶劣薄，喜欲捨大乘本願，修小乘道，故言「欲偏行別乘」。小乘說「聲聞」。若得信等五根，不名定根，以未得聖故；若得未知欲知等三根，則名定根，以得聖故。若至頂位不名定性，以不免四惡道故；若至忍位名為定性，以免四惡道故。

若依小乘解，未得定根性，則可轉小為大；若得定根性，則不可轉。如此聲聞無有改小為大義。云何得說一乘？今依大乘解，未專修菩薩道，悉名未定根性故一切聲聞皆有可轉為大義。安立如此大小乘人，令修行大乘。

論曰：於如此五業，應知諸佛如來共同此業。

釋曰：世間眾生於五業不同，諸佛五業無不同義。

（2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8c12-27）：

「諸佛法界」者，即是法身；彼有五業應知。

「救護一切眾生逼惱業」者，由見佛故，盲等即得眼等故。

「救護惡道業」者，此業為救護惡道故，謂於不善處移諸眾生置於善處故。

「救護我見業」者，說超過三界道名為「救護」，世間名為「三界」，即說此為我見。

餘二句義可解。

此等五業，是一切諸佛平等業應知。

此等義以偈顯示。若諸佛平等業，世間眾生不平等業，此等因緣，以「因、依、事、念、行」等一偈，顯示於世間中因異。

由地獄因別、人天因別，乃至餓鬼因別，是故業有異。

「依異」者，由依止身別異故，作業有異。

「事異」者，或有興生或種田，此等業由此等事異故，世間業體異。

「念異」者，「念」名意欲；由此意欲異故，世間業亦有異。

「行異」者，即是有為行；由所作有為行業異故名為異。

誰有此異？

（3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7b21-c1）：

「應知如是諸佛法界於一切時能作五業」者，謂佛法身恒作五業。

「救濟一切有情災橫為業」等者，謂盲聾等暫見佛時便得眼等。

「救濟惡趣為業」等者，謂拔惡處置於善處，名「救惡趣」。

「救濟薩迦耶為業」等者，謂為世間說能超出三界聖道，即說「三界」為薩迦耶。

所餘二句其義可知。

於此五業應知諸佛諸業平等。

（4）無性釋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36c11-29）：

「諸佛法界」即是法身，應知恒時「能作五業」。

「救濟一切有情災橫為業」者，因緣所生病等憂苦說名災橫。

「於暫見時，便能救濟盲、聾、狂等諸災橫」者，如契經言：若見佛時，盲者得眼，聾者得耳，狂者得念如是等。

問：如說法身非六根境，云何今說盲得眼等，能見法身為法身業？

答：見法身者，由昔大願引發勢力，成滿法身。次第發起變化身用，由此能令盲得眼等。由昔資糧引發勢力，證得法身任運起用，如機關輪。以末歸本，言見法身，實唯見化。

「救濟惡趣為業」等者，拔不善處置於善處，方名「救濟」。其因若無，果亦無故。

「救濟非方便為業」等，言其文顯了。

「救濟薩迦耶為業」等者，「迦耶」名身，虛為名「薩」，其身虛為名「薩迦耶」。謂於其中，為身見轉，即是三界有漏諸法。於彼說授出離法故，名為救濟。

「救濟乘為業」等者，為令不定種性菩薩及聲聞等證大菩提，安立彼於大乘正行。

應知諸佛於此五業悉皆平等。

【附錄二】（註腳 21）

（1）世親釋，〔陳〕真諦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釋智差別勝相品 10〉（大正31，265b14-266a14）：

論曰：若爾，聲聞獨覺非所共得，如此眾德相應諸佛法身，諸佛以何意故說彼俱趣一乘與佛乘同？

釋曰：若諸佛無前五異，由法身五業是同；二乘人有五業異，不得法身。無五業同，如來為何義故說二乘人同趣一乘皆得成佛？

論曰：此中說偈：

釋曰：為顯說一乘意，是故說偈。前偈以了義說一乘，後偈以密義說一乘。

論曰：未定性聲聞，及諸餘菩薩，於大乘引攝，定性說一乘。

釋曰：有諸聲聞等於小乘根性未定，欲引令信受大乘，攝令修行大乘，謂未得令得，已得令不退。云何彼捨小乘道，於大乘般涅槃？佛為此意故，佛說一乘，引攝令入住大乘。

論曰：及諸餘菩薩於大乘引攝。

釋曰：有諸菩薩於大乘根性未定。云何安立彼於大乘，令不捨大乘於小乘般涅槃？為此意故，佛說一乘，引攝令入住大乘。

論曰：定性說一乘。

釋曰：有諸菩薩於大乘根性已定，無退異意，為此菩薩，故說一乘。

論曰：法、無我、解脫等故，性不同，得二意，涅槃，究竟：說一乘。

釋曰：由法等、無我等、解脫等故說一乘。此中，「法」即真如；一切三乘皆不離真如，是彼所應乘法。由真如法同，故說一乘。一切法唯法無人，若人實無，云何分別此人是聲聞、此人是獨覺、此人是菩薩？如此分別，不稱道理！

由無我義同，故說一乘。三乘人同解脫惑障，如佛言：「解脫與解脫無有差別。」由滅惑義同，故說一乘。三義同故名「等」。

論曰：性不同。

釋曰：有二乘人，於自乘位根性不同，此人雖求二乘道，未得二乘。由二乘根性未定故，可轉作大乘根性。為化此人，故說一乘。

論曰：得二意，涅槃。

釋曰：「二意」中，初名「於眾生平等意」。**諸聲聞等人**於一切眾生作如此意：「彼即是我，我即是彼。」由此意故，謂「彼得正覺即是我得正覺，我得正覺即是彼得正覺。如我應解脫自身，亦應如此解脫眾生。」為如此意，故說一乘。

後名「於法如平等意」。**諸聲聞等人**，如來於《法華經》中，為其授記，已得佛意，但得法如平等意，未得佛法身；若得此法如平等意，彼作是思惟：「如來法如即是我法如。」由如此意，故說一乘。

復次，於法花大集中，有諸菩薩名同舍利弗等，此菩薩得此意，佛為授記故說一乘。

復次，**佛化作舍利弗等聲聞，**為其授記，**欲令已定根性聲聞更練根為菩薩**，**未定根性聲聞令直修佛道**，由佛道般涅槃。如佛言曰：「我今覺了過去世中已經無量無數劫依聲聞乘般涅槃。」欲顯小乘非究竟處，令其捨小求大故，現為此事。由如此義，故說一乘。

論曰：究竟說一乘。

釋曰：若說乘義，唯一乘是乘，所餘非乘，若過此乘，無別行故；餘乘有上，所謂佛乘。由此義故，若彼乘比此乘，此乘無等，彼乘失沒，故名「究竟」。由如此義，故說一乘。

（2）世親釋，〔隋〕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a8-b7）：

此二偈顯說一乘意。

「為引攝一分」者，謂不定性聲聞，為引入大乘故。云何？令彼不定性人於大乘中而般涅槃故。

「及安住餘」者，不定性菩薩，為令彼安住大乘。云何？令彼不退捨大乘於聲聞乘而般涅槃。為此義故，佛說一乘。

「不定性」。二句義可解，

「法、無我、解脫」一偈，此中顯別意說一乘，何者別意？法平等故、無我平等故、解脫平等故。

於中，「法平等」者，「法」即是真如，此如平等，一切聲聞等同趣彼如，故名為「乘」，以平等故名一乘。

「無我平等」者，無有人我；既無人我，仍言「此是聲聞、此是菩薩」者，不應道理；由依此無我意故說為一乘。

「解脫平等」者，聲聞等亦同解脫煩惱。依此意，故說為一乘。何以故？由世尊說「解脫與解脫等，無有各各相」故。

「性別」者，由根性有差別故，於乘不決定性聲聞亦得成佛；由此意，故說為一乘。

「二意得」者，得二種意故。平等意者，由一切眾生一體攝故，我即是彼，彼即是我；如是攝已，此得正覺，即是彼得正覺。依此意故，說為一乘。第二意者，如《法華經》中為聲聞授記，得此意故，謂但得諸佛法如平等意不得法身；由得此平等意故，作如是念：「諸佛法如，即是我等法如也。」復有別義：於彼大眾中有諸菩薩與諸聲聞同名授記得涅槃。

如佛說：「我念過去無量百千數於聲聞乘般涅槃。」由此意故，說一乘，以見諸眾生應以聲聞乘而調伏者，現於彼般涅槃故。

「究竟」者，此即是一乘，以究竟無有別趣故；然有差別，以聲聞乘等異於佛乘。由此意故，世尊說為一乘。

（3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7c19-378a22）：

此中二頌辯諸佛說一乘意趣。

「為引攝一類」，謂為者[[58]](#footnote-58)，引攝不定種性諸聲聞等，令趣大乘。云何？當令不定種性諸聲聞等，皆由大乘而般涅槃。

「及任持所餘」者，謂為任持不定種性諸菩薩眾，令住大乘。云何？當令不定種性諸菩薩眾不捨大乘，勿聲聞乘而般涅槃。為此義故，佛說一乘。

「由不定」等句，義已說。

「法、無我、解脫」乃至廣說，此中復由別意趣力唯說一乘。何別意趣？謂「法」等故「等」。

「法等故」者，法謂真如；諸聲聞等同所歸趣，所趣平等，故說一乘。

「無我等故」者，謂聲聞等補特伽羅，我皆無有；由無我故，「此是聲聞、此是菩薩」，不應道理。由此無我平等意趣，故說一乘。

「解脫等故」者，謂聲聞等於煩惱障同得解脫，故說一乘。如世尊言：「解脫解脫無有差別」。

「性不同故」者，種性差別故，以不定性諸聲聞等亦當成佛。由此意趣，故說一乘。

「得二意樂故」者，得二種意樂故：一、攝取平等意樂，由此攝取一切有情，言：「彼即是我，我即是彼」；如是取已，自既成佛，彼亦成佛。由此意趣，故說一乘。二、法性平等意樂，謂諸聲聞法華會上蒙佛授記，得佛法性平等意樂，未得法身；由得如是平等意樂，作是思惟：「諸佛法性，即我法性」。復有別義，謂彼眾中有諸菩薩與彼名同蒙佛授記。由此法如平等意樂，故說一乘。

言「化故」者，謂佛化作聲聞乘等，如世尊言：「我憶往昔無量百返依聲聞乘而般涅槃。」由此意趣，故說一乘。以聲聞乘所化有情由見此故，得般涅槃，故現此化。

「究竟」故者，唯此一乘最為究竟，過此更無餘勝乘故；聲聞乘等有餘勝乘，所謂佛乘。由此意趣，諸佛世尊宣說一乘。

【附錄三】（註腳 22）

（1）〔唐〕玄奘譯，《瑜伽師地論》卷26（大正30，426b14-c2）：

云何由願差別建立補特伽羅？

謂或有補特伽羅於聲聞乘已發正願，或有補特伽羅於獨覺乘已發正願，或有補特伽羅於其大乘已發正願。

當知此中若補特伽羅於聲聞乘已發正願，彼或聲聞種姓，或獨覺種姓，或大乘種姓。若補特伽羅於獨覺菩提已發正願，彼或獨覺種姓，或聲聞種姓，或大乘種姓。若補特伽羅於其大乘已發正願，彼或大乘種姓，或獨覺種姓，或聲聞種姓。

**若聲聞種姓補特伽羅於獨覺菩提或於無上正等菩提已發正願，彼是聲聞種姓故，後時決定還捨彼願，必唯安住聲聞乘願。**

獨覺乘種姓、大乘種姓補特伽羅，應知亦爾。

此中所有補特伽羅，願可移轉、願可捨離，決定不可移轉種姓、捨離種姓。

今此義中，當知唯說聲聞乘願、聲聞種姓補特伽羅。

如是名為由願差別建立補特伽羅。

（2）〔唐〕玄奘譯，《瑜伽師地論》卷80（大正30，749a5-b1）：

問：迴向菩提聲聞，為住無餘依涅槃界中能發趣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？為住有餘依涅槃界耶？

答：**唯住有餘依涅槃界中可有此事**。所以者何？以無餘依涅槃界中遠離一切發起事業，一切功用皆悉止息。

問：若唯住有餘依涅槃界中能發趣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云何但由一生便能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？所以者何？阿羅漢等尚當無有所餘一生，何況當有多生相續？

答：由彼要當增諸壽行，方能成辦。世尊多分依此迴向菩提聲聞，密意說言：「物類善男子！若有善修四神足已，能住一劫或餘一劫。」「餘一劫」者，此中意說過於一劫。彼雖如是增益壽行能發趣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而所修行極成遲鈍，樂涅槃故，不如初心始業菩薩。彼既如是增壽行已，留有根身，別作化身。同法者前方便示現於無餘依般涅槃界而般涅槃；由此因緣，皆作是念：「某名尊者於無餘依般涅槃界已般涅槃」彼以所留有根實身，即於此界贍部洲中，隨其所樂，遠離而住；一切諸天尚不能覩，何況其餘眾生能見？彼於涅槃多樂住故，於遍遊行彼彼世界，親近供養佛菩薩中，及於修習菩提資糧諸聖道中，若放逸時，諸佛菩薩數數覺悟；被覺悟已，於所修行能不放逸。

【附錄四】（註腳 28）

（1）《中阿含經》卷47〈3心品〉（第181經）《多界經》（大正1，723c24-724a2）：

尊者阿難白曰：「世尊！如是比丘知因緣。云何比丘知是處、非處？」

世尊答曰：「阿難！若有比丘見處是處知如真，見非處是非處知如真。阿難！若世中有二轉輪王並治者，終無是處，若世中有一轉輪王治者，必有是處。阿難！若世中有二如來者，終無是處，若世中有一如來者，必有是處。」

（2）〔唐〕玄奘譯，《阿毘達磨俱舍論》卷12〈3分別世品〉（大正29，64c8-65a26）：

輪王如佛，無二俱生；故契經言：「無處無位，非前非後有二如來應正等覺出現於世；有處有位，唯一如來。如說如來，輪王亦爾。」[[59]](#footnote-59)應審思擇：此「唯一」言，為據「一三千」？為約「一切界」？

有說：[[60]](#footnote-60)餘界定無佛生。所以者何？勿薄伽梵功能有礙！唯一世尊普於十方能教化故。若有一處一佛於中無教化能，餘亦應爾。

又世尊告舍利子言：「設復有人來至汝所，問言：『頗有梵志、沙門正於今時與喬答摩氏平等平等得無上覺耶？』汝得彼問，當云何答？」時舍利子白世尊言：「我得彼問，當如是答：『今時無有梵志、沙門得無上菩提與我世尊等。』所以然者，我從世尊親聞親持：『無處無位，非前非後有二如來應正等覺出現於世；有處有位，唯一如來。』」[[61]](#footnote-61)

若爾，何緣《梵王經》說：「我今於此三千大千諸世界中得自在轉」[[62]](#footnote-62)？

彼有密意。

密意者何？

謂：若世尊不起加行，唯能觀此三千大千；若時世尊發起加行，無邊世界皆佛眼境。天耳通等，例此應知。

有餘部師說：[[63]](#footnote-63)餘世界亦別有佛出現世間。所以者何？有多菩薩現俱修習菩提資糧，一界一時可無多佛，多界多佛何理能遮？故無邊界中有無邊佛現。

若唯一佛設住一劫時，尚不遍為一世界佛事；況同人壽，能益無邊？

然諸有情居無邊界，時、處、根性差別無邊，佛應遍觀此有情類：如是時處應見世尊。佛便應機現通說法，令其過失，未生不生，諸有已生能令斷滅；令其功德，未生得生，諸有已生能令圓滿。如何一佛此事頓成？是故同時定有多佛。

然彼所引[[64]](#footnote-64)「無處無位，非前非後有二如來出於世」等，應共思擇：此言為說「一界」、「多界」？若說「多界」，則轉輪王餘世界中亦應非有，以說「如佛」──遮俱生故。若許輪王餘界別有，如何不許別界佛耶？

佛出世間，具吉祥福；多界多佛，何過而遮？謂：多界中諸佛俱現，便能饒益無量有情，令得增上生及決定勝道。

若爾，何故一世界中無二如來俱時出現？

以無用故。謂：一界中一佛足能饒益一切。又願力故。謂：諸如來為菩薩時先發誓願：「願我當在無救無依盲闇界中成等正覺，利益安樂一切有情，為救、為依、為眼、為導。」又令敬重故。謂：一界中唯有一如來，便深敬重。又令速行故。謂：令如是知一切智尊甚為難遇，彼所立教應速修行；勿般涅槃或往餘處，便令我等無救無依。

故一界中無二佛現。

（3）世親釋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8a27-b13）：

今當顯示由此因緣，應知諸佛雖同法身而或成一或復成多。

應知「一」者，法界同故。諸佛皆同法界為體，法界一故，應知一佛。

又「一佛」者，以於一時一世界中無二佛現，故知一佛。

又伽他中顯示諸佛或一或多。

「一界中無二」者，此句顯示唯有一佛。一世界中無有二佛俱時出現，是故說言唯有一佛。

餘句顯示諸佛有多。

「同時無量圓」者，無量菩薩同一時中資糧圓滿；若諸菩薩福智資糧同時圓滿不得成佛，如是資糧應空無果。眾多菩薩修集資糧同時圓滿，是故應知一時多佛。

「次第轉非理」者，無有次第轉成佛義。若諸菩薩修資糧時，觀待次第前後成滿，可得佛時前後次第；然，諸菩薩修資糧時，不待次第前後成滿，故得佛時亦無次第前後成義。

是故同時有眾多佛。

（3）無性釋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7c3-10）：

「一界中無二」者，一世界中無有二佛，是故當言唯有一佛。

「同時無量圓」者，無量菩薩修集資糧同時圓滿，多世界中現成佛果，是故諸佛當言有多。或有說言：一世界中前後次第無量菩薩成等正覺，非多世界同時多佛。

為破此執，復言：「次第轉非理」故，無有因緣無量菩薩修集資糧同時圓滿展轉相待次第成佛，是故諸佛同時有多。……

（4）參見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6a15-c22）；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b12-27）。

（5）印順導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第三章，第三節，第一項〈三世佛與十方佛〉，pp.152-159。

【附錄五】（註腳 44（3））

世親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9a14-b18）：

今當顯示「佛變化身即自性身，不應正理，由八因故」。

此中最初不應理者，謂諸菩薩從久遠來，已無量劫得不退定，尚不應生覩史多天，況於人中？然此世間現受生者，是變化身非自性身。

又諸菩薩從久遠來常憶宿住，於書、算等不能正知，不應道理，但為調伏諸有情故，化為此事。

又諸菩薩三無數劫勤修福慧，不能正知惡說善說邪苦行事，於最後身證菩提時何能頓悟？由此道理，是變化身非自性身。

又諸菩薩捨百拘胝諸贍部洲，但於一處成等正覺，轉正法輪，不應道理。若變化身遍一切處同時現化，應正道理。故變化身非自性身。若諸異部作如是執：「佛唯一處真證等覺，餘方現化施作佛事。」若爾，何故不許但住覩史多天真證等覺，遍於一切四大洲渚示現化身施作佛事？又於一切四大洲中不現等覺，無教無理，故不應說此佛土中有四洲渚不現成佛，若有說言：縱有是事，便違契經故經中說「無二如來俱時出現。」應知此經同轉輪王，如說：「輪王無二並出」，依一四洲，非一佛土；無二如來俱時出現當知亦爾。此中意說「一四大洲」名一世界。

今復以頌顯示諸佛化現等覺。

「佛微細化身等」者，此中義說：若於爾時佛現安住覩史多天，示從彼沒入母胎等。即於彼時化作尊者舍利子等無量眷屬，亦現入胎出生等事，安立如是變化眷屬，當知為顯一切種覺殊勝佛事。

今當顯示「如來畢竟入般涅槃，不應道理」。謂為化度一切有情，先發大願及修大行，常自誓言：「我當利樂一切有情勤修正行。」若始成佛已便般涅槃，即所修願行空無有果。由此非理，是變化身非自性身。

1. 按：本講義中，凡非原書所有者，皆以「網底」標示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1c14-21）：

   然復彼諸佛法界一切時作五種作事，應知：

   [1]防護眾生諸難事，見者離聾、盲、瘖啞、顛狂等諸難作事故。

   [2]救濟防護諸惡道作事，於不善處勸令安住善處故。

   [3]無方便防難作事，諸外道無方便行解脫處，毀令住佛法故。

   [4]親同見防難作事，過三界助道行故。

   [5]乘防難作事，諸菩薩住異乘及不定諸聲聞，令修行住大乘故。

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1c22- 132a1）：

   復次，諸佛法界，恒時應見有五業：

   一、救濟災橫為業，由唯現，盲、聾、狂等疾惱災橫能滅除故。

   二、救濟惡道為業，從惡處引拔，安立於善處故。

   三、救濟行非方便為業，諸外道等加行非方便降伏，安立於佛正教故。

   四、救濟行身見為業，為過度三界，能顯導聖道方便故。

   五、救濟乘為業，諸菩薩欲偏行別乘、未定根性聲聞，能安立彼為修行大乘故。

   於如此五業，應知諸佛如來共同此業。

   （3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8c1-9）：

   復次，此諸佛法界，一切時有五業應知：

   一、救護一切眾生逼惱中業，謂聾、盲、狂等逼惱，唯見即得救護故。

   二、救護惡道業，從不善處拔出安置善處故。

   三、救護非方便業，外道等以非方便求於解脫，開悟安置於佛正教中故。

   四、救護我見業，為令超過三界教示以道故。

   五、救護乘業，謂發行餘乘諸菩薩及不定性聲聞等，安立令修行大乘故。

   此五種業，是一切諸佛平等業應知。

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b3-1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
3. （1）［宋］求那跋陀羅譯，《雜阿含經》卷44〈1178經〉（大正2，317b23-c6）：

   時，有婆四吒婆羅門尼，有六子相續命終，念子發狂，裸形被髮，隨路而走，至彌絺羅菴羅園中。

   爾時，世尊無量大眾圍繞說法，婆四吒婆羅門尼遙見世尊，見已，即得本心，慚愧羞恥，歛身蹲坐。

   爾時，世尊告尊者阿難：「取汝鬱多羅僧與彼婆四吒婆羅門尼，令著聽法。」尊者阿難即受佛教，取衣令著。

   時，婆羅門尼得衣著已，至於佛前，稽首禮佛，退坐一面。

   爾時，世尊為其說法，示、教、照、喜已，如佛常法，說法次第，乃至信心清淨，受三自歸，聞佛所說，歡喜隨喜，作禮而去。

   彼婆四吒優婆夷於後時，第七子忽復命終，彼優婆夷都不啼哭憂悲惱苦。

   按：亦參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卷5〈92經〉（大正2，405b3-24）。

   （2）［後秦］鳩摩羅什譯，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1序品〉（大正8，217c15-18）：

   爾時三千大千國土眾，生盲者得視，聾者得聽，瘂者能言，狂者得正，亂者得定，裸者得衣，飢渴者得飽滿，病者得愈，形殘者得具足。

   （3）［後秦］鳩摩羅什譯，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卷1〈1序品〉（大正15，33c23-26）：

   又如來光名曰明淨，佛以此光使盲者得視；又如來光名曰聰聽，佛以此光能令眾生聾者得聽；又如來光名曰慚愧，佛以此光能令眾生狂者得正。……

   （4）［唐］玄奘譯，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126（大正27，658a4-6）：

   如契經說：婆私瑟搋婆羅門女喪六子故，心發狂亂露形馳走。見世尊已，還得本心。

   （5）［後秦］鳩摩羅什譯，《大智度論》卷8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118c3-6）：

   復次，九十六種眼病，闍那迦藥王所不能治者，唯佛世尊能令得視。

   復次，**先令得視，後令得智慧眼**。

   聾者得聽，亦如是。

   按：詳見《大智度論》卷8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118b21-120a29）。

   （6）［後秦］鳩摩羅什譯， 《大智度論》卷34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309b4-17）：

   【經】菩薩摩訶薩，欲令十方如恒河沙等世界中眾生，以我力故，盲者得視、聾者得聽、狂者得念、裸者得衣、飢渴者得飽滿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

   【論】菩薩行無礙般若波羅蜜，若得無礙解脫成佛、若作法性生身菩薩——如文殊師利等，在十住地，有種種功德具足；眾生見者，皆得如願。譬如如意珠，所欲皆得；法性生身佛及法性生身菩薩，人有見者，皆得所願，亦復如是。

   復次，菩薩從初發意已來，於無量劫中，治一切眾生九十六種眼病；又於無量世中，自以眼布施眾生；**又智慧光明，破邪見黑闇**；又以大悲，欲令眾生所願皆得。如是業因緣，云何令眾生見菩薩身而不得眼？

   餘事亦如是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)
4. 〔唐〕遁倫集撰，《瑜伽論記》卷6（大正42，444b3-4）：

   **定姓聲聞**雖發獨覺及大乘願，後必定還捨獨覺及大乘願，**住聲聞願**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)
5. 無性造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7a25-b1）：

   「為引攝一類」者，了知不定種性聲聞趣彼解脫，方便引攝，令依大乘而般涅槃，故說一乘。「及任持所餘」者，為欲任持其餘不定種性菩薩，恐於大乘精進退壞，故說一乘，任持令住，勿彼菩薩依聲聞乘而般涅槃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)
6. （1）〔姚秦〕鳩摩羅什譯，《妙法蓮華經》卷4〈8五百弟子受記品〉（大正9，29a5-16）：

   世尊！譬如有人至親友家，醉酒而臥。是時親友官事當行，以無價寶珠繫其衣裏，與之而去。其人醉臥，都不覺知。起已遊行，到於他國。為衣食故，勤力求索，甚大艱難；若少有所得，便以為足。於後親友會遇見之，而作是言：「咄哉，丈夫！何為衣食乃至如是。我昔欲令汝得安樂、五欲自恣，於某年日月，以無價寶珠繫汝衣裏。今故現在，而汝不知。勤苦憂惱，以求自活，甚為癡也。汝今可以此寶貿易所須，常可如意，無所乏短。」

   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成佛之道》（增註本），p.269：

   如在**從前大通智勝佛法會中發菩提心的，有些人是退修小乘了**。如親友的為他繫上無價寶珠，他竟不覺不知，弄得貧困不堪。其實，「一切智願（菩提願）猶在不失」。在醉酒時，親友為他繫上無價寶珠，如在無明生死中，**遇佛菩薩的化導而發菩提心**（有人解說繫珠為本有佛性，與經義相違）。發菩提心，就成大乘法器，能展轉出生無邊功德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)
7. 請參閱【附錄一】。 [↑](#footnote-ref-7)
8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1c21-24）：

   此諸五種作事中，一切諸佛等作事應知。

   是中說偈：因、身、作事差別故，及說諸行差別事；彼差力故諸世間，非彼無故諸如來。

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a1-3）：

   此中說偈：因、依、事、意及諸行，異故世間許業異；此五種異於佛無，是故世將同一業。

   （3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8c9-11）：

   此中說偈：因、依、事、念、行，別故業有異；世間有此異，導師無彼別。

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b11-1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)
9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5a20-b13）。

   （2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18c27-29）。

   （3）世親釋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7c1-11）：

   於此義中復說一頌，謂「因、依」等。由是因緣，一切如來諸業平等，一切世間業不平等，以一伽他總略顯示。「世間因別故許業異」者，謂諸世間由別因故生那落迦別因生天、別因生人乃至餓鬼，由因別故許業有異。

   「世間依別故許業異」者，「依」謂身體；由依別故許業有異。

   「世間事別故許業異」者，謂諸世間商賈事別、營農事別，此等事務有差別故許業有異。

   「世間性別故許業異」者，「性」謂意趣，意趣別故許業有異。

   「世間行別故許業異」者，由作行業有差別故許業有異。諸佛作業皆無功用，一切因等差別力無，是故導師非有業異。

   （4）無性釋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6c29-447a1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)
10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1c25-112a1）：

    若是不共聲聞緣覺，同諸佛法身成就如是功德勢者，彼以何意故說為一乘？

    是中說偈：別取有餘者，及持有餘故，為不定者說，諸佛一乘理。

    信於法、無我等有，性差別，深心應化故，盡處唯一乘。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a4-10）：

    若爾，聲聞獨覺非所共得，如此眾德相應諸佛法身，諸佛以何意故，說彼俱趣一乘與佛乘同？

    此中說偈：未定性聲聞，及諸餘菩薩，於大乘引攝，**定性說一乘**。

    法、無我、解脫等故，性不同、得二意、涅槃、究竟，說一乘。

    （3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a1-7）：

    如是諸佛法身功德具足相應，不與聲聞辟支佛共。若爾者，以何意故說一乘？

    此中有偈：為引攝一分，及安住餘者，於此不定性，說正覺一乘。

    法、無我、解脫等故，性不同、得二意、涅槃、究竟，唯一乘。

 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b15-20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)
11. 無著造，［唐］波羅頗蜜多羅譯，《大乘莊嚴經論》卷5〈述求品 12〉（大正31，615b2-c1）：

    已說求無生忍，次說求一乘。

    偈曰：法、無我、解脫同故，性別故，得二意，變化，究竟：說一乘。

    釋曰：此中八意佛說一乘：

    一者、法同故，謂聲聞等人無別法界，由所趣同故，故說一乘。

    二、無我同故，謂聲聞等人同無我體，由趣者同故，故說一乘。

    三者、解脫同故，謂聲聞等人同滅惑障，由出離同故，故說一乘。

    四者、性別故，謂不定三乘性人引入大乘，故說一乘。

    五者、**諸佛得同自意**故，謂**諸佛得如此意**：「如我所得，一切眾生亦同我得。」由此意故，故說一乘。

    六者、**聲聞得作佛意**故，謂諸聲聞昔行大菩提聚時有定作佛性，彼時佛加故、勝攝故，得自知作佛意；由此人前後相續無別，故說一乘。

    七者、變化故，謂佛示現聲聞而般涅槃，為教化故，如佛自說：「我無量無數以聲聞乘示現涅槃。」由離此方便更無方便化小根人入大乘故，理實唯一，故說一乘。

    八者、究竟故，謂至佛體無復去處，故說一乘。

    如是處處經中以此八意佛說一乘，而亦不無三乘。

    問：若爾，復有何義以彼彼意而說一乘？

    偈曰：引接諸聲聞，攝住諸菩薩，於此二不定，諸佛說一乘。

    釋曰：彼彼意有二義：一、為引接諸聲聞故，二、為攝住諸菩薩故。若諸聲聞於自乘性不定，佛為引接彼人令入大乘，故說一乘。若諸菩薩於自乘性不定，佛為攝住彼人令不退大乘，故說一乘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)
12. 任持：主持；維持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120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)
13. 賅括：概括，包括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20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)
14. 無遺：沒有脫了或餘留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15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)
15. 〔唐〕玄奘譯，《解深密經》卷2〈5無自性相品〉（大正16，695a17-20）：

    一切聲聞、獨覺、菩薩，**皆共此一妙清淨道**，皆同此一究竟清淨，更無第二。我依此故，密意說言：『唯有一乘。』 [↑](#footnote-ref-15)
16. 〔姚秦〕鳩摩羅什譯，《妙法蓮華經》卷2〈3譬喻品〉（大正9，10bc5-6）：

    我等同入法性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6)
17. （1）〔姚秦〕鳩摩羅什譯，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6〈大如品 54〉（大正8，337c14-338a2）：

    爾時舍利弗問須菩提：「須菩提！為欲說有一菩薩乘？」

    須菩提語舍利弗：「於諸法如中，欲使有三種乘──聲聞乘、辟支佛乘、佛乘耶？」

    舍利弗言：「不也。」

    「舍利弗！如中可得分別有三乘不？」

    舍利弗言：「不也。」

    「舍利弗！是如有若一相若二相若三相不？」

    舍利弗言：「不也。」

    「舍利弗！汝欲於如中乃至有一菩薩不？」

    舍利弗言：「不也。」

    「如是四種中，三乘人不可得。舍利弗！云何作是念：『是求聲聞乘人；是求辟支佛乘人；是求佛乘人。』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聞是諸法如相，心不驚不沒不悔不疑，是名菩薩摩訶薩能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    爾時佛讚須菩提言：「善哉，善哉！須菩提！汝所說者皆是佛力。須菩提！若菩薩摩訶薩聞說是如無有諸法別異，心不驚不怖不畏不難不沒不悔，當知是菩薩能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    （2）〔姚秦〕鳩摩羅什譯，《大智度論》卷72〈54大如品〉（大正25，567c15-19）：

    舍利弗雖現受須菩提語，亦自引佛法作難：「若無退者，盡當作佛，何以說有三乘？」

    須菩提還以如相四句破三乘。

    佛歎須菩提：「善哉！若菩薩聞如中無三乘分別，不恐怖，是菩薩即能成無上道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7)
18. ［唐］般若譯，《大乘本生心地觀經》卷5〈4無垢性品〉（大正3，314a9-12）：

    ……智光當知！以是因緣，三世諸佛緣覺聲聞，清淨出家身著袈裟，三聖同坐解脫寶床，執智慧劍破煩惱魔，共入一味諸涅槃界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8)
19. 無性造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7b10-19）：

    「得二意樂故」者，謂得二種意樂：一者、諸佛於一切有情得同自體意樂，言「彼即是我，我即是彼。」由是因緣，此既成佛，彼亦成佛，是故名得第一意樂。二者、世尊法花會上與諸聲聞舍利子等授佛記別，為令攝得如是意樂，我等與佛平等無二。又此會上，有諸菩薩與彼名同，得授記別。故佛一言含二種益，謂**諸聲聞攝得同佛自體意樂**，及諸菩薩得授記別。由此道理故說一乘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9)
20. 無性造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7b19-24）：

    言「化故」者，如世尊言：「汝等苾芻！我憶往昔無量百返依聲聞乘而般涅槃。」云何已成佛復依聲聞而般涅槃？是故此中有別意趣，謂為調伏聲聞種性所化有情，自化其身，同彼乘類，現般涅槃。由此義故，若聲聞乘、若獨覺乘即是大乘，故成一乘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0)
21. （1）無性造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7b24-27）：

    「成一乘究竟故」者，依究竟理，故說一乘，非無歸別，由過此外無別勝乘，唯此一乘最為勝故，佛說一乘。

    （2）請參閱【附錄二】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1)
22. 請參閱【附錄三】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2)
23. （1）〔姚秦〕鳩摩羅什譯，《妙法蓮華經》卷2〈3譬喻品〉（大正9，11b9-16）：

    爾時佛告舍利弗：「吾今於天、人、沙門、婆羅門、等大眾中說：『我昔曾於二萬億佛所，為無上道故，常教化汝，汝亦長夜隨我受學。我以方便引導汝故，生我法中。』舍利弗！我昔教汝志願佛道，汝今悉忘，而便自謂已得滅度。我今還欲令汝憶念本願所行道故，為諸聲聞說是大乘經，名妙法蓮華，教菩薩法、佛所護念。」

    （2）《妙法蓮華經》卷4〈五百弟子受記品 8〉（大正9，29a16-17）：

    佛亦如是，為菩薩時，教化我等，令發一切智心，而尋廢忘，不知不覺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3)
24. 世親釋，〔陳〕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釋智差別勝相品 10〉（大正31，265b20-c8）：

    論曰：此中說偈。

    釋曰：為顯說一乘意，是故說偈。前偈以了義說一乘，後偈以密義說一乘。

    論曰：未定性聲聞，及諸餘菩薩，於大乘引攝，定性說一乘。

    ……

    論曰：法無我解脫，等故性不同，得二意涅槃，究竟說一乘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4)
25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5a11-16）：

    若依小乘解，未得定根性，則可轉小為大；若得定根性，則不可轉。如此聲聞無有改小為大義，云何得說一乘？**今依大乘解，未專修菩薩道，悉名未定根性，故一切聲聞皆有可轉為大義。**安立如此大小乘人，令修行大乘。

    （2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6a3-6）：

    **佛化作舍利弗等聲聞，**為其授記，**欲令已定根性聲聞更練根為菩薩**，**未定根性聲聞令直修佛道**，由佛道般涅槃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5)
26. （1）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之佛教》，第十五章〈真常唯心論〉，p.283：

    漢譯之《法界無差別論》、《寶性論》，堅慧作，與真心論之思想合。其論典曾受《莊嚴大乘》、《攝大乘》之影響，約為無著同時之後進。此二流，**古人以仰尊論師，或並以歸之無著學。實則一起於東，一起於西，後乃相接而率相拒，不可混也**。

    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第八章，第三節〈如來藏與「如來論」〉，pp.312-313：

    代表如來藏說主流的，漢譯有一經二論。一、《究竟一乘寶性論》，魏（西元508年來華的）勒那摩提（Ratnamati）譯，四卷，堅意（Sthitamati）造。有說是世親（Vasubandhu）造的，西藏傳說彌勒（Maitreya）論。……

    《寶性論》立有垢真如（samala-tathatā），無垢真如（nirmala-tathatā）；轉依（āśraya-parāvṛtti）。三身──實體身（svābhāvika-Kāya），受樂身（sāṃbhogika-kāya），化身（nairmāṇika-kāya）；二障──煩惱、智（所知）障（kleśa-jñeya-āvaraṇa）；二種（出世間）無分別智（dvividha-jñāna-lokôttara-avikalpa）；無漏界（anāsrava-dhātu）等，都是與瑜伽學相合的。但五法，三自性，八識，四智，卻沒有引用；不取瑜伽學的種子說，不說唯識所現。**這可能是學出瑜伽系而自成一派；更可能是如來藏說者，引用瑜伽學的法義來莊嚴自宗**。……

    此外有真諦所譯，傳為天親（Vasubandhu）造的《佛性論》，**引用瑜伽學的三性、三無性等，解說如來藏，但保持如來藏說的立場**。真諦譯的《攝大乘論釋》，引如來藏說去解釋《攝論》。這都是折衷說，但由此可以了解，發展中的如來藏說，與瑜伽學的關係是很深切的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6)
27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2a2-5）：

    以何義故一切諸佛如來等同法身而說多佛事？

    故於中說偈：一界無有二，常同有作事，次行不順故，釋成多佛事。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a11-14）：

    三世諸佛若共一法身，云何世數於佛不同？

    此中說偈：於一界中無二故，同時因成不可量，次第成佛非理故，一時多佛此義成。

    （3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b8-11）：

    如是一切諸佛同一法身，而有多佛，此以何因緣可見？

    此中有偈：一界無有二，一時多成就，次第非道理，故成有多佛。

 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b21-2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7)
28. 請參閱【附錄四】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8)
29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2a6-9）：

    法身諸佛云何不永涅槃，非不永涅槃？

    應知是中說偈：遠離一切障，及作事不盡，諸佛永已滅，亦是不名滅。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a15-18）：

    云何應知諸佛法身非一向涅槃，非非一向涅槃？

    此中說偈：由離一切障，應作未竟故，佛一向涅槃，不一向涅槃。

    （3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b28-c2）：

    於法身中，諸佛非畢竟涅槃，非非畢竟涅槃，云何可見？

    此中有偈：解脫一切障，所作未究竟，佛畢竟涅槃，亦不般涅槃。

 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b21-2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9)
30. （1）［東晉］法顯譯，《大般涅槃經》卷上（大正1，193a7-13）：

    爾時，世尊即說偈言：

    我欲棄捐此，朽故之老身，今已捨於壽，住命留三月。

    所應化度者，皆悉已畢竟，是故我不久，當入般涅槃。

    （2）《雜阿含經》卷23〈604經〉（大正2，167c4-10）：

    時，尊者語阿育王，至鳩尸那竭國，言：「此處如來具足作佛事畢，於無餘般涅槃而般涅槃。」

    而說偈言：度脫諸天人，修羅龍夜叉，建立無盡法，佛事既已終。

    於有得寂滅，大悲入涅槃，如薪盡火滅，畢竟得常住。

    （3）《佛所行讚》卷5〈25涅槃品〉（大正4，46b23-28）：

    如來畢竟臥，而告阿難陀：「往告諸力士，我涅槃時至。彼若不見我，永恨生大苦。」

    阿難受佛教，悲泣而隨路，告彼諸力士：「世尊已畢竟。」…… [↑](#footnote-ref-30)
31. （1）《大法鼓經》卷上（大正9，294c17-23）：

    佛告迦葉：「若眾生盡者，應有損減，此修多羅則為無義。是故，迦葉！諸佛世尊般涅槃者，悉皆常住。以是義故，諸佛世尊般涅槃者，然不磨滅。」

    迦葉白佛言：「云何諸佛般涅槃不畢竟滅？」

    佛告迦葉：「如是，如是！舍壞則為虛空；如是，如是！諸佛涅槃即是解脫。」

    （2）［唐］實叉難陀譯，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68〈39入法界品〉（大正10，366a29-b5）：

    「善男子！我得菩薩解脫，名『不般涅槃際』。善男子！我不生心言：『如是如來已般涅槃，如是如來現般涅槃，如是如來當般涅槃。』我知十方一切世界諸佛如來，畢竟無有般涅槃者，唯除為欲調伏眾生而示現耳。

    （3）［北涼］曇無讖譯，《大般涅槃經》卷4〈4如來性品〉（大正12，388b22-24）：

    我於三千大千世界或閻浮提示現涅槃，亦不畢竟取於涅槃。

    （4）《大般涅槃經》卷4〈4如來性品〉（大正12，389b5-9）：

    我雖在此閻浮提中，數數示現入於涅槃，然我實不畢竟涅槃，而諸眾生皆謂如來真實滅盡，而如來性實不永滅，是故當知是常住法、不變易法。

    （5）《大方等大集經》卷2（大正13，13c29-14a3）：

    善男子！如來修集如是大悲，若為一人住經一劫百劫千劫萬劫，至無量劫終不畢竟入於涅槃。善男子！如來大悲成就如是無量功德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1)
32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6c23-267a7）。

    （2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bc3-10）。

    （3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8b18-26）：

    有餘部說：諸佛無有畢竟涅槃；復有別部聲聞乘人說：諸佛有畢竟涅槃。故此頌中，顯二意趣。

    「一切障脫故」者，由佛解脫一切煩惱、所知障故，依此意趣說言諸佛畢竟涅槃。

    「所作無竟故」者，由佛普於一切有情，未成熟者欲令成熟，已成熟者欲令解脫，是所應作。此事無有究竟之期，故佛畢竟不入涅槃。

    若異此者，應如聲聞畢竟涅槃，是則本願應空無果。

    （4）無性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7c15-20）：

    有大乘人謂佛畢竟不般涅槃，就無餘依涅槃界說；餘復謂佛畢竟涅槃，就有餘依涅槃界說。此二意趣定執非理。若正說者，應言：諸佛非定畢竟入於涅槃，亦非畢竟不入涅槃。佛一切障得解脫故，畢竟涅槃；所應作事無竟期故，諸佛畢竟不入涅槃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2)
33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2a10-14）：

    何故報身不名具真身成？有六種相故：

    [1]示現色身故，

    [2]及無量佛世界中分別現故，

    [3]隨信現故，

    [4]不定見真實異種種見故，

    [5]現同生事菩薩聲聞天等種種眾雜見故，

    [6]及阿犁耶識等轉身現故。

    唯成報身不名真身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a19-25）：

    云何受用身不成自性身？由六種因故：

    一、由色身及行身顯現故，

    二、由無量大集處差別顯現故，

    三、隨彼欲樂見顯現自性不同故，

    四、別異別異見自性變動顯現故，

    五、菩薩聲聞天等種種大集相雜和合時相雜顯現故，

    六、阿黎耶識及生起識見轉依非道理故。

    是故受用身無道理成自性身。

    （3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c11-17）：

    何故受用身不即如是成自性身？有六因緣故：

    一、色身顯示故，

    二、無量大眾輪中差別顯示故，

    三、隨彼欲樂應現自體不定顯示故，

    四、隨異異顯現自體變動顯示故，

    五、菩薩聲聞天等種種大眾和雜處和雜顯示故，

    六、阿梨耶識及生起識等轉依不相應顯示故。

    是故受用身非自性身義成。

 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b29-c5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3)
34. （1）無著造，〔唐〕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49a18-26）：

    如是已說彼果斷殊勝，彼果智殊勝云何可見？謂由三種佛身，應知彼果智殊勝。一、由自性身，二、由受用身，三、由變化身。此中，

    自性身者，謂諸如來法身，一切法自在轉所依止故。

    受用身者，謂依法身，種種諸佛眾會所顯清淨佛土大乘法樂為所受故。

    變化身者，亦依法身，從覩史多天宮現沒、受生、受欲、踰城出家、往外道所修諸苦行、證大菩提、轉大法輪、入大涅槃故。

    （2）詳參印順法師，《攝大乘論講記》第九章，第一節〈出體性〉，pp.476-477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4)
35. 印順法師，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第九章，第二節〈瑜伽學的發展〉pp.344-345：

    《攝論》所說法身，是如智不二的，超越一切而又顯現一切，利濟一切有情。從如智不二的超越性說，法身與自性身相同；法身內證而起不思議用，利濟有情，應該與自性身不同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5)
36. 融然：3.融合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94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6)
37. 一如：完全相同；全像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3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7)
38. 《大寶積經》卷10〈密迹金剛力士會〉（大正11，53b15-55c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8)
39. 世親釋，〔陳〕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釋智差別勝相品 10〉（大正31，267b10-15）：

    論曰：四、別異別異見自性變動顯現故。

    釋曰：有一眾生先見此應身別異相顯現，此眾生後見此應身更有別異相顯現。如一人見不同，餘眾生見亦爾。為成熟此眾生善根故，初現麁相，次現中相，後現微妙相──應身有此變動相；法身不爾。故應身不成法身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9)
40. 湛然：2.安然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五），p.144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0)
41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7a8-c5）。

    （2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19bc17-320a6）。

    （3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8c5-22）：

    今當顯示佛受用身即自性身，不應正理。

    [1]「色身可見故」者，佛受用身色身可見，非佛法身。由此非理，故受用身非即法身。

    [2]又受用身有佛眾會差別可得，法身無有如是差別。由此非理，故受用身非自性身。

    [3]又受用身隨勝解見，如契經說：**「或見佛身唯有黃色，或見佛身唯有青色」，**如是廣說。若受用身即自性身，此自性身應不決定體。不決定名自性身，不應正理。由此非理，故受用身非自性身。

    [4]又受用身，一類有情先見別異，即此後時復見別異；非佛法身自性變動。由此非理，故受用身非自性身。

    [5]又受用身有諸天等種種眾會常相間雜，非自性身有此間雜。由此非理，故受用身非自性身。

    [6]又轉阿賴耶識得自性身，若受用身即自性身，轉諸轉識復得何身？由此非理，故受用身非自性身。

    由此六因不應理故，二不成一。

    （4）無性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7c27-448a13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1)
42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2a14-b1）：

    有何義故唯是應身不名真身？有八相故：

    [1-2]諸菩薩遠時得**不動三昧**，兜率天中人中生事，不成。

    [3]宿命知者，書、數、算、印──工巧論，受欲行餘事中無知，不成。

    [4]不善說及善說法中知已，往親近外道處，不成。

    [5]善知三乘行故，苦行，不成。

    [6-7]捨百億閻浮提，一閻浮地中成正覺、轉輪，不成。

    中間成正覺示方便，餘處應化身作佛事，彼唯兜率天中成正覺，何故不一切閻浮提中同時成正覺事？知此知中無阿含證，復無餘義可解釋成。復無二佛同時一世界中現，有相違故。彼多化故，攝取四方世間及如無二轉輪聖王同時生故。

    是中說偈：諸佛未應化，同至多藏故，一切相成覺，見故而能行。

    [8]一切眾生利益事，萬行修集大菩提，永入涅槃不成願行，徒修無報故。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a25-b16）：

    云何變化身不是自性身？由八種因故：

    一、諸菩薩從久遠來，得**無退三摩提**，於兜率陀天道及人道中受生，不應道理。

    二、諸菩薩從久遠來恒憶宿住、方、書、算、計數量、印相──工巧等論，行欲塵及受用欲塵中菩薩無知，不應道理。

    三、諸菩薩從久遠來已識別邪、正法教，往外道所事彼為師，不應道理。

    四、諸菩薩從久遠來已通達三乘聖道正理，為求道故修虛苦行，不應道理。

    五、諸菩薩捨百拘胝閻浮提，於一處得無上菩提及轉法輪，不應道理。

    六、若離顯無上菩提方便，但以化身於他方作佛事；若爾，則應於兜率陀天上成正覺。

    七、若不爾，云何佛不於一切閻浮提中平等出現？若不於他方出現，無阿含及道理可證此義。

    八、二如來於一世界俱現，此不相違。若許化身成多，由四天下攝一世界，如轉輪王於一世界或一主或別主俱生，不應道理。諸佛亦爾。

    此中說偈：佛微細化身，多入胎平等，為顯具相覺，於世間示現。

    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c1-3）：

    為度一切眾生，由發願及修行尋求無上菩提，一向般涅槃，此事不應道理。本願及修行相違無果故。

    （3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a7-22）引論：

    何因緣故化身亦非自性身？有八因緣故：

    一、諸菩薩從久遠已來得**不退三摩提**，於兜率天及人中生不成故。

    二、於宿命、書、算、數、印──工巧雜論等及受用欲行中無智不成故。

    三、已知邪說、正說法教而往詣外道所不成故。

    四、善知三乘道而行苦行不成故。

    五、捨萬億閻浮洲，於一處證正覺轉法輪不成故。

    六、若離如是顯示證正覺等方便，其餘皆以化身作佛事者，則應於兜率天中證正覺。

    七、何不於一切閻浮洲中平等佛出？既不如是，以無阿含及道理可證。

    八、與一世界中無二如來出世不相違，以有眾多化佛故。言一世界者，是一四洲世界。如無二轉輪王並出。

    此中有偈：諸佛微細化，平等入多胎，一切種正覺，為顯現受生。

    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b20-22）：

    為一切眾生故，發願及修行成大菩提，畢竟涅槃不應道理，發願及修行無果報，是過失故。

 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c5-2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2)
43. 《中阿含經》卷47〈心品 3〉《多界經》（大正1，723c27-724a2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3)
44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7c6-268c12；269a26-b8）。

    （2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a23-b19；320b22-27）。

    （3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9a14-b18）。另參閱【附錄五】。

    （4）無性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8b3-c10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4)
45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2b1-4）：

    報身、應身無常故，云何諸佛常身？依常法身故，於諸因身，應身、報不定故。復應身者，視※現功德如常受樂及如常勢故，常事應知。

    ※視＝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31，112d，n.3）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c4-7）：

    復次，受用身及變化身無常故？云何諸佛以常住法為身？由應身及化身恒依止法身故。由應身無捨離故，由化身數起現故；如恒受樂，如恒施食，二身常住應如此知。

    （3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b28-c2）引論：

    受用身、化身二身無常，云何言如來身常住？依止常住法身故。受用身、變化身，此二身受報不捨故，數數化現故；如常受樂，如常施食，佛身常住應如是知。

 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c25-2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5)
46. ［北涼］曇無讖譯，《大般涅槃經》卷23〈10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〉（大正12，503c18-20）：

    身若無常則名不淨；**如來身常**，故名大淨。以大淨故，名大涅槃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6)
47. 無著造，［唐］波羅頗蜜多羅譯，《大乘莊嚴經論》卷3〈10菩提品〉（大正31，606c11-21）：

    偈曰：由依、心、業故，三佛俱平等，**自性無間續，三佛俱常住**。

    釋曰：彼三種身，如其次第，一切諸佛悉皆平等。

    由依故，一切諸佛自性身平等，法界無別故。

    由心故，一切諸佛食身平等，佛心無別故。

    由業故，一切諸佛化身平等，同一所作故。

    復次，一切諸佛悉同常住：

    由**自性常**故，一切諸佛自性身常住，畢竟無漏故；

    由**無間常**故，一切諸佛食身常住，**說法無斷絕**故；

    由**相續常**故，一切諸佛化身常住，**雖於此滅復彼現**故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7)
48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9b9-c1）。

    （2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c2-9）。

    （3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9b24-c4）：

    經說如來其身常住，佛受用身及變化身皆是無常，云何身常？故次成立二身常義，謂此二身依法身住，法身常故亦說為常。

    [a]又受用身，受用無廢，故說為常。[b]其變化身恒現等覺般涅槃等，相續不斷，故亦名常。復以譬喻顯此二身是常住義，[a]猶如世間言常受樂，雖所受樂非唯無間，而得說言此常受樂。[b]又如世間言常施食，非此施食恒無間斷，而得說言此常施食。應知二身常義亦爾。

    （4）無性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8c15-28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8)
49. （1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b17-25）：

    有六種因，諸佛世尊於化身中不得永住：

    一、正事究竟故，由已解脫成熟眾生故。

    二、若已得解脫求般涅槃，為令彼捨般涅槃意，欲求得常住佛身故。

    三、為除彼於佛所有輕慢心故，為令彼通達甚深真如法及正說法故。

    四、為令眾生於佛身起渴仰心數，見無厭足故。

    五、為令彼向自身起極精進，由知正說者不可得故。

    六、為令彼速得至成熟位，向自身不捨荷負極精進故。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c10-16）：

    有六因緣故，諸佛世尊化身不畢竟住：

    一、所作究竟，謂已成熟解脫眾生故。

    二、為轉樂欲涅槃意，令求常住佛身故。

    三、為轉於佛所起修修意，令於甚深法正說中生覺了故。

    四、為生渴仰意，若數見生無厭足故。

    五、為生自精進，由知說者不可得故。

    六、為令得極速成熟，自起精進不捨重軛故。

    （3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1c29-152a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9)
50. （1）《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》（大正12，1112b7-21）：

    汝等比丘勿懷憂惱！若我住世一劫，會亦當滅，會而不離，終不可得。**自利利人法皆具足，若我久住，更無所益；應可度者，若天上人間，皆悉已度，其未度者，皆亦已作得度因緣。**自今已後，我諸弟子展轉行之，則是如來法身常在而不滅也。是故當知：世皆無常，會必有離，勿懷憂也。世相如是，**當勤精進，早求解脫**，以智慧明滅諸癡闇。世實危脆無牢強者，我今得滅，如除惡病，此是應捨罪惡之物，假名為身，沒在生老病死大海，何有智者得除滅之，如殺怨賊，而不歡喜？

    汝等比丘，**常當一心勤求出道**。一切世間動不動法，皆是敗壞不安之相。

    汝等且止，勿得復語，時將欲過，我欲滅度，是我最後之所教誨。

    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華雨集》（三），五〈佛陀最後之教誡〉，pp.120-121：

    化度究竟：阿㝹樓陀代達佛弟子的心情：大家對四諦法是無疑的，但證前三果的「所作未辦」者，還不能沒有悲感。「所作已辦」的阿羅漢，從眾生著想，也不能沒有「世尊滅度一何疾哉」的感傷──為什麼不久住世間，廣度眾生呢？對於這，佛作了「自利利他，法皆具足；若我久住，更無所益」的開示。意思說：佛自身，自利利他的功德，一切究竟圓滿了。對眾生來說，應該受度的，已得度了；現生還不能得度的，也已「作得度因緣」，使之種善根，或漸漸成熟了。所以無論是現在將來，已沒有任何遺憾。要知佛的出世化導，有關於眾生的因緣。如所作的都作了，就應該涅槃。否則，一切佛「久住世間」，有什麼利益呢！ [↑](#footnote-ref-50)
51. 《妙法蓮華經》卷5〈16如來壽量品〉（大正9，43a23-b10）：

    父作是念：『此子可愍，為毒所中，心皆顛倒。雖見我喜，求索救療，如是好藥而不肯服。我今當設方便，令服此藥。』即作是言：『汝等！當知：我今衰老，死時已至，是好良藥，今留在此，汝可取服，勿憂不差。』作是教已，復至他國，遣使還告：『汝父已死。』是時諸子聞父背喪，心大憂惱，而作是念：『若父在者，慈愍我等，能見救護，今者捨我，遠喪他國。』自惟孤露，無復恃怙，常懷悲感，心遂醒悟，乃知此藥色味香美，即取服之，毒病皆愈。其父聞子悉已得差，尋便來歸，咸使見之。

    「諸善男子！於意云何？頗有人能說此良醫虛妄罪不？」

    「不也，世尊！」

    佛言：「我亦如是，成佛已來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劫，為眾生故，以方便力，言當滅度，亦無有能如法說我虛妄過者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51)
52. 《妙法蓮華經》卷7〈妙莊嚴王本事品 27〉（大正09，60a29-b1）：

    佛難得值，如優曇鉢羅華，又如一眼之龜值浮木孔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2)
53. 軛：1.牛馬拉物件時駕在脖子上的器具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122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3)
54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8c13-269a17）。

    （2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9c17-18）。

    （3）無性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9a12-29）：

    〔二〕「為令捨離不樂涅槃，為求如來常住身故」者，此顯如來入涅槃意。以如來身是無常故，應樂涅槃；若求如來常住身時，便背涅槃。世尊現滅，顯身無常，令樂畢竟常涅槃故。

    〔三〕「為令捨離輕毀諸佛，令悟甚深正法教故」者，若謂諸佛其身常住，便於悟解甚深法教不勤方便，謂「今不悟，後定當悟。」若數檢問，諸弟子眾便生輕毀，自執己見，作如是言：「我由此故，定免彼問。」若不住世，彼於何處當生輕毀？咸言：「我等未得彼意，世尊涅槃，誰能無倒開悟我等？」是故於法勤求覺悟。

    〔五**〕**「令於自身發勤精進，知正說者難可得故」者，謂知世尊將般涅槃，便於自身發勤精進，「佛是世間正說法者，彼若無有，世間無依。」如是知已，發勤精進。

    〔六〕「為諸有情極速成熟，令自精進不捨軛故」者，為修精進離捨善軛，乃至世尊未滅度來，我諸善根定須成熟。

    由是六因，佛變化身非畢竟住。

    為攝如是上所說義，故說伽他：「由所作」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4)
55. （1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b25-29）：

    此中說偈：由正事究竟，為除樂涅槃，令捨輕慢佛，發起渴仰心，

    令向身精進，及為速成熟；諸佛於化身，許非一向住。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c16-20）：

    此中有偈：所作事究竟，轉彼寂滅欲，為轉輕佛意，令生渴仰心，

    為發自精進，令其速成熟；是故佛化身，非畢竟住者。

    （3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2a6-1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5)
56. （1）無著造，［元魏］佛陀扇多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（大正31，112b4-7）：

    諸佛法身雖無量無邊時，諸佛義處無有假用作事？

    於中說偈：諸佛德勝無異無量，眾生因弱彼不失者，

    得已得彼一切無因，有斷彼不應順成。

    （2）無著造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》卷下〈10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132c7-11）：

    若法身無始時無差別無數量，為得法身不應不作功用？

    此中說偈：諸佛證得等無量，是因眾生若捨勤，證得恒時不成因，斷除正因不應理。

    （3）無著造，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c21-24）：

    諸佛法身雖無始時無量，為得彼故不應不策勤也？

    此中有偈：佛得無異無量因，眾生於此捨精進，此得一切非因果，如是因斷無道理。

    （4）無著造，［唐］玄奘譯，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下（大正31，152a12-15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6)
57. （1）世親釋，［陳］真諦譯，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5〈10釋智差別勝相品〉（大正31，269c2-270a6）。

    （2）世親釋，［隋］笈多共行矩等譯，《攝大乘論釋論》卷10（大正31，320c26-321a6）。

    （3）世親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379c23-380a12）：

    此中有難：若佛法身無始時來無別無量作證得因，能辦有情諸利樂事，為證佛果不應更作正勤功用：

    為釋此難，以頌顯示。

    諸佛證得無始時來無別無量，若是有情為求佛果，捨精進因，可有此難，諸佛證得於得佛果無始時來不成因故；然佛證得無始時來無別無量，恒與有情作得佛果勤精進因，故不應難。諸佛法身無始時來無別無量作證得因，為證佛果，不應更作正勤功用。是故諸佛證得法身，非是有情為求佛果捨精進因。

    又佛證得無始時來無別無量，作求佛果勤精進因。若諸有情捨勤功用，如是證得恒不成因故。

    又斷此因不應道理，謂諸菩薩悲願纏心，於諸有情愍如一子。諸有情類處大牢獄具受艱辛，是故菩薩於諸有情利益安樂。若作是心：「餘既能作，我當不作。」不應道理。恒作是心：「餘於此事若作不作，我定當作。」是故不應斷如是因。

    （4）無性釋，〔唐〕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0（大正31，449b5-1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7)
58. 疑為「者，謂為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8)
59. 《雜阿含經》（498經）卷18（大正2，130c7-131a24），《中阿含經》卷47《多界經》（大正1，723c27-724a2），《長阿含經》卷5《典尊經》（大正1，31a13-15），《長阿含經》卷12《自歡喜經》（大正1，78c29-79a8），《大堅固婆羅門緣起經》卷上（大正1，208b1-4），《信佛功德經》（大正1，255b6-10；255c1-6），《四品法門經》（大正17，713b18-20）。另見：《法蘊足論》卷10〈多界品〉（大正26，502b11-16），《舍利弗阿毘曇論》卷11（大正28，600a11-13；600a24-2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9)
60. （1）［唐］普光述，《俱舍論記》卷12〈3分別世品〉（大正41，196a2-3）：

    「有說餘界」至「唯一如來」者，說一切有部解。

    （2）［唐］法寶撰，《俱舍論疏》卷12〈3分別世品〉（大正41，623a27-28）：

    「有說餘界」至「餘亦應爾」，述有部等計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0)
61. 《長阿含經》卷12《自歡喜經》（大正1，78c19-79a8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1)
62. 《中阿含經》卷19《梵天請佛經》（大正1，548a15-18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2)
63. ［唐］法寶撰，《俱舍論疏》卷12〈3分別世品〉（大正41，623b9-10）：

    「有餘部師」至「出現世間」，有餘大眾部等師計也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3)
64. ［唐］普光述，《俱舍論記》卷12〈3 分別世品〉（大正41，196a13-19）：

    「然彼所引」至「及決定勝道」者，立十方佛家，通前《舍利子經》。此經為約一界、多界？若約多界唯有一佛，則轉輪王餘界非有，經說「如佛」，遮俱生故。汝宗既許輪王餘界別有，如何不許別界佛耶？俱現，益多，如何不許？令得人天增上生及得決定無漏勝道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4)